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5-045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于2025年5月22日上午14:00在上海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综合楼一楼多功能厅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会议主持人由独立董事董长担任。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368人,代表股份255,695,14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26%。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14人,代表股份218,515,5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556%;

(2)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54人,代表股份37,179,612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073%;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中小股东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362人,代表股份38,742,0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42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通过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5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了述职报告。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410,1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5%;反对240,90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2%;弃权4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二)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411,0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9%;反对233,75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4%;弃权30,3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7%。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372,70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39%;反对274,5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74%;弃权47,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377,10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56%;反对290,8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7%;弃权2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8,423,9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1%;反对290,8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07%;弃权27,200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2%。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413,7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6%;反对241,28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4%;弃权4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8,460,6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37%;反对241,2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28%;弃权4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5%。

(六)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386,80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94%;反对268,3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9%;弃权4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8,433,6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041%;反对268,33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聘请见证律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以上通过。

(七)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55,394,88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6%;反对258,05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9%;弃权42,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曹晨曦、梁品

3.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新时达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5-046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于近期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人
ZI202210301307.1	基于边缘计算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2/03/24	2025/03/28	20年	第7835811号	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ZI202211152848.7	负载端转矩反馈驱动电路、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2/09/21	2025/05/13	20年	第7988665号	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如有特殊情况,将有利于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升公司及子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5-045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6元
每股派送红股0.4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5/28	—	2025/5/29	2025/5/29	2025/5/29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15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04,445,4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2,667,280.20元,派送红股201,778,187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706,223,654股。

四、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5/28	—	2025/5/29	2025/5/29	2025/5/29

五、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大连通投投资有限公司,大连光熙致远新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百化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员工持股计划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的自然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60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时,对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按上述规定进行扣税,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受托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划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划付资金后按规定期限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及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其中,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扣税0.10元;每股派红股0.4股,扣税0.04元,共计每股扣税0.10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股东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通过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其中,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扣税0.10元;每股派红股0.4股,扣税0.04元,共计每股扣税0.10元)。如香港市场投资者属于其他国家或地区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在所得发生地自行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60元。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 (非流通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流通股)	504,445,467	201,778,187	706,223,654
1. A股	504,445,467	201,778,187	706,223,654
三、股份总数	504,445,467	201,778,187	706,223,654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按新股总股本706,223,654股摊薄计算的2024年度每股收益为0.49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411-82285231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网络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wjq2d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tq](https://eseb.cn/tqhwjq2dq)